

证券代码：830930

证券简称：天行健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青岛天行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63 号数码科技中心 1-1308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马元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325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7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2 人，出席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3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[2024]京会兴审字第 00120054 号”《审计报告》中的财务数据批准报出事宜，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讨论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3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讨论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3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讨论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3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目前仍处于成长期，公司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，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3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议案具体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青岛天行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4-001）和《青岛天行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3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3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和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和安排，并提请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讨论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3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提名王胜男女士为公司监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宁维晓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，公司提名王胜男女士为公司监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3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锦天城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郑霞 孙道骋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王胜男	监事	任职	2024年5月24日	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宁维晓	监事	离职	2024年5月24日	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青岛天行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上海锦天城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天行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青岛天行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8 日